堅決擁護人大決定 捍衛中央對港管治權

■沈家燊

沈家燊 香港僑界社團聯會副會長 中國僑商會副會長 中國僑聯常委 天津市政協常委

全國人大常委會昨日表決通過關於香港特別行政區行政長官普選問題和2016年立法會產生辦法的決定。人大常委會對特首普選的決定，將推動香港民主發展實現歷史性進步。人大決定堅守香港管治權的底線，為維護國家安全和利益、香港繁榮穩定提供重要制度保障。反對派氣急敗壞對中央進行窮兇極惡的攻擊和威脅，更顛倒是非、混淆黑白，企圖誤導市民加入他們對抗中央的行列。在大是大非問題上，愛國愛港力量及廣大香港市民，更應立場堅定，明辨是非，堅決支持人大決定，捍衛中央對香港的主權與管治權，愛國愛港力量要進一步發出正能量，保障國家安全和利益，維護香港長治久安。

為掌握香港管治權提供重要保障

國務院發表的香港白皮書表明，中央擁有對香港特區的全面管治權。2017年香港特首普選引起劇烈爭議，實際上就是特區管治權之爭，就是要確保不與中央對抗、愛國愛港的人當特首，這樣的特首才能積極配合中央的部署，保障國家安全和利益，保障香港長期繁榮穩定。全國人大常委會副秘書長兼香港基本法委員會主任李飛8月22日在深圳與香港社會各界人士座談時表示，「這次關於香港行政長官普選的爭議，比歷次爭議都激烈。表面上是制度之爭、規則之爭，而實質上是政治問題。」中聯辦主任張曉明也強調，如果真正有國家觀念，真正認同「一國為先」的原則，真正認同基本法的規定，真正認同中央對香港的管治權，包括對香港政治體制改革的主導權，政改就不會有這麼大的爭議。而反對派所叫嚷的「國際標準」、「真普選」，其背後目的，就是要求允許與中央對抗的人能夠通過普選擔任行政長官，搶奪香港的管治權。此次人大常委會對特首普選的決定，在提名委員會的核心問題作出清晰規定，讓提名委員會發揮好把關功能，堅守了行政長官候選人必須要愛國愛港、不可以對抗國家的底線，為牢牢把握香港的管治權，為維護國家安全和利益、香港繁榮穩定提供最重要制度保障。

中央對香港行使主權和管治權的問題絕不能有絲毫動搖。這是「一國兩制」成功落實、維護香港繁榮穩定的關鍵所在。在談及香港的主權問題時，「一國兩制」設計師鄧小平曾毫不含糊地指出：「中國在這個問題上沒有回旋餘地。坦率地講，主權不是一個可以討論的問題。」他又駁回了英方「以主權換治權」的要求，使中英關於香港問題的談判朝着1997年順利回歸、「一國兩制」的方向穩步發展。如今，全國人大常委會按照基本法的有關規定，對香港2017年普選特首作出一錘定音的決定，順應了歷史發展的潮流，順應了香港的主流民意，我們必須堅決擁護和支持。

愛國愛港陣營須發出正能量

人大的決定打掉了反對派搶奪香港管治權的幻想，令他們氣急敗壞，迫不及待地跳出來惡意攻擊中央，說什麼人大決定是香港歷史上「最黑暗的一天」，中央剝奪了香港人的民主，更叫囂要掀起一波波的抗爭，充分暴露反對派對抗中央的窮兇極惡、囂張氣焰，更說明他們仍死心不息地要奪取香港管治權，不惜以違法暴力作為抗爭手段，不惜破壞香港的繁榮穩定。

反對派為了達到反中亂港的目的，不惜犧牲香港的繁榮穩定，犧牲香港普羅大眾的利益，完全喪失一個作為中國人、香港人的資格，更暴露出他們妄圖篡奪香港管治權的狼子野心。讓這樣的人掌握香港政權，香港市民豈不是要受苦受難嗎？豈不是讓香港陷入「大災難」？因此，支持中央對香港的主權、管治權，這是憲法賦予中央的神聖權力，不容反對派破壞。

人大決定是香港民主發展的歷史性進步，將使500多萬香港合資格選民第一次實現一人一票直接選舉行政長官的權利，從而在回歸祖國20年時實現香港民主發展的歷史新跨越，對維護香港的長期繁榮穩定，維護國家主權、安全和發展利益，確保「一國兩制」繼續正確實施，具有重大影響，必定獲得本港各界人士的擁護和支持，任何人抗拒人大決定，搞違法暴力抗爭，根本是蚍蜉撼大樹，不自量力，必定會被拋進歷史的垃圾堆！

普選特首要維護國家安全

■王庭聰

王庭聰 香港工商總會會長

十八大之後，中央把對港政策上升到維護國家主權、安全和發展利益的高度。中聯辦主任張曉明強調：「香港的政制發展，特別是行政長官選舉制度的設計，不僅關係到香港各階層、各界別利益的平衡關係，關係到香港自身的長期繁榮穩定和長治久安，而且直接影響香港特別行政區和中央的關係，影響到中央對香港特別行政區的有效管治，影響到『一國兩制』方針在香港的正確貫徹實施，也影響到國家的主權、安全和發展利益。」事實上，行政長官作為特區的代表和特區政府的最高領導，挑選一個合適的人選擔任此職位並非只是民主化的一個步驟和過程，更重要的是在滿足市民民主訴求的同時，照顧特區屬於中國一個地方行政區域的現實，以及中央對地方行政首長在政治效忠方面的合理主張。

不久前的事實說明張主任的發言並非空穴來風。傳媒報道部分反對派政黨議員背後的資金來源。他們共同的金主幾乎包攬了政黨七成到八成的經費來源，不得不令廣大市民懷疑其背後是否有見不得人的秘密。

香港曾經被英國人長期佔領，在冷戰時期長期處於兩大陣營前沿。不可否認，香港是一個現代化的國際大都市，同時也是國際上各方政治勢力共同滲透的「自由港」。基本法規定了在香港享有選舉權的為永久性居民，而非中國公民。換言之，將來實行普選時，許多拿外國護照的永久性居民有權投票選舉行政長官。雖然基本法的原意可能是鼓勵擴大港人的政治參與權利，但在香港這樣一個資金、人員、信息高度流動的國際樞紐，中央要確保特區的行政首長對中國效忠並非不合情理的要求。中央對香港擁有全部的、不打折扣的主權，通過行使這種主權，也對香港擁有全面的管治權。

誠然，行政長官候選人必須是在外國無居留權的中國公民，但如上所述，如此要害的職位，中央當然需要確保不會出現任何差錯。提名委員會按民主程序過半數提名即是保證手段之一。任何有意參選的人士，都將在提委會受到檢驗，每個提委會委員都有自己的尺度，不符合愛國愛港條件的人士，容易受到境外勢力控制的人士，不能維護國家主權、安全和發展利益的人士，不能維持香港繁榮穩定的人士都將被提委會排除在外。這並非限制港人的選擇權，而是幫助廣大市民在有益的人選中挑選合適的行政長官。

從根本來講，這也是維護「一國兩制」的必要手段。試想，如果港人自己放鬆警惕，一旦選出外國代理人，中央將迫不得已出手，問題若嚴重，則中央可宣布香港進入緊急狀態，暫停執行基本法。這相當於「一國兩制」終結，從哪個方面看，都非中國之福，更非香港之福。選出愛國愛港的行政長官，排除外國代理人，不僅是港人民主大跨步的實現，也是切身利益所在。廣大市民在重要抉擇的緊要關頭，不得不擦亮眼睛，明辨秋毫。

反對派勒索「出閘」失敗 全面「佔中」亦徒勞

卓偉

人大常委會昨日正式就本港政改作出一錘定音的決定，明確了本港普選特首之路，這是本港民主發展的重要一日。不過，這也代表「佔中三丑」以及反對派借「佔中」勒索「出閘」的圖謀已經全面落空。全國人大常委會副秘書長李飛昨日直指香港一些人鼓吹「國際標準」實為「個人標準」，使得香港社會浪費大量時間討論不切實際的主張。這等於將反對派奪權的幻想粉碎。在惱羞成怒之下，反對派以及「三丑」宣布會發動一波波的「佔中」抗爭行動，意圖向中央「攤牌」。不過，反對派蜉蝣撼大樹，中央怎可能被反對派威脅得到？況且，如果反對派真的要發動長期抗爭來癱瘓施政，並且綑綁否決政改，等於是自絕於廣大市民，不但參與「佔中」的人難逃法網，反對派也會一鋪清袋，連最後一個籌碼都輸乾輸淨。

對於人大常委會的決定，反對派以及「佔中三丑」既驚且怒，昨日眾人一副如喪考妣的樣子舉行記者會，指對話之路已經走盡，「佔中」必定發生云云。「三丑」之一的戴耀廷在昨晚集會上，更揚言在未來幾星期開啟一波波的運動，舉行罷課、遊行，到某一點會「佔領中環」，他並要求所有反對派議員都應否決政改方案云云。一眾激進學生組織隨即大力響應，民陣召集人楊政賢指，會發起黃絲帶行動，第二步是參與公民抗命行動；「學民思潮」召集人黃之鋒，昨晚更率領一班成員前往李飛在灣仔下榻的酒店鬧事；「人民力量」更聲言會在今早發動「流動佔中」，安排車輛在中環慢駛阻塞道路以示抗議云云。

粉碎反對派的奪權妄想

反對派以及「三丑」的過激反應令人摸不着頭腦。中央官員已經多次表明政改方案必定嚴格按照基本法以及人大決定推進；與中央對抗的人也不可能成為特首候選人，這是中央對政改的兩條底線，不論是中央官員還是特區政府官員也不知說了多少遍。即是說反對派提出的所謂「公民提名」，又或是意圖以所謂「國際標準」或「真普選」來脫離基本法另搞一套，確保反對派人士或與中央對抗的人成功「出閘」的方案，根本就沒有一絲一毫的希望。這一點其實早已說得很清楚，反對派怎可能不知道？

事實上，反對派不是不知道，而是心理上不能接受，因為這代表反對派策動了一年多的「佔中」勒索行動已經全面失敗。反對派在政改諮詢以來，提出一個又一個的訴求，由「公民提名」、「真普選」到現時的所謂「國際標準」，花樣名堂不少，但目的其實只是一個，就是要突破基本法對於特首普選的規定，突破不能讓與中央對抗的人成為特首的政治底線，確保反對派候選人成功「出閘」，並且在普選中奪取香港的管治權。但昨日人大常委會的決定卻令一眾反對派「望峰息心」，他們意圖打開奪權的隙縫遭到沉重挫敗。就如李飛昨日指出，香港一些人反覆鼓吹的「國際標準」完全按自己量身訂做。「這哪裡是什麼『國際標準』，明顯是『個人標準』嘛！」一針見血地揭穿了反對派的底牌，等於將反對派奪權的幻想粉碎。

在惱羞成怒之下，反對派以及「三丑」昨日宣布會發動一波波的「佔中」抗爭行動，意圖向中央「攤牌」，但這有效嗎？昨日戴耀廷宣布了「佔中」行動，但其內容已經由所謂萬人「佔中」，變成連串「野貓式」抗爭。顯然，「三丑」已經失去了掌控大局的能力，於是只好讓不同激進政黨和組織，打着「佔中」之名展開所謂一波一波的抗爭，以此為「佔中」拉抬聲勢。而到了「某一點」，「三丑」就會正式發動「全面佔中」，但真正參與「佔中」的將會是以民陣、學聯、「學民思潮」的激進學生為主，而「三丑」以及一眾反對派頭頭將會躲在後面，以此逃過法律的制裁。

扼殺普選須承擔責任

這些安排說明甚麼？說明「佔中」已經到了山窮水盡的地步。「三丑」以為「佔中」可以勒索中央，以爭取到一個確保反對派「出閘」的方案，但中央已經明確底線，令「佔中」陷入進退維谷的境地。堅持「佔中」不可能得到市民響應，而「佔中」破壞力愈大，反對派失分就愈多，隨時陷入「流血不止」的境地；但如果現在表示放棄「佔中」，「三丑」又難以向幕後金主黎智英交代，激進派也不會放過他們。於是，他們想到以「野貓式」抗爭行動，將行動化整為零，並且將行動指揮權交到各個激進派組織和學生組織手上，意圖以多取勝，並且利用青年學生製造悲情效應，希望能夠向中央以及特區政府施加壓力。

不過，反對派此舉怎可能威脅到中央？不要說他們的「佔中」行動自殘香港，根本得不到市民的響應；就是假如他們真的失去理智，打算長期發動不合作運動，甚至在立法會癱瘓政府施政，綑綁否決政改方案，扼殺香港普選，他們等於是自絕於廣大市民，不但躲在背後的「三丑」以及反對派將難逃法網，反對派也會受到民意的譴責，一鋪清袋。反對派能夠承受這樣的打擊嗎？

法官愛國符憲制原則

高天問

有人說：「法官沒有任何主人，只有對法律本身的忠誠」，「愛國並沒有舉世公認的定義」，提出「我們只看到法官的立場和愛好，並不看到愛國」。

但是，英國最高法院院長、香港終審法院非常任法官廖柏嘉（David Neuberger）則特別在英國的外國記者俱樂部演講指出，法官要愛國是前提，英國的法官需要宣誓效忠英女王及國家主權，香港特區的法官同樣要宣誓效忠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而最重要是法官能不偏不倚，維持獨立的判斷，免受行政機關影響。他又對香港的司法制度有絕對信心，目前未見到有「司法獨立」被削弱的情況。

為什麼香港的法官，對1997年後的愛國，感到了「驚訝」，感到了成為了治港者，感到了成為一個中國公民，非常敏感，看到了白皮書提到國家的主權包括了對香港的全面管治，急急出來說出自己的「警惕」和感到「最大的不幸」？英國的法官則採取了相反的態度？

英美法官也要宣誓愛國

這的確是一個深層次的問題。1997年前，香港的法官要效忠英女王和英國的主權，沒有因為他們也是治港者感到不安，更沒有感到「法官沒有任何主人」。道理很簡單，他們認同英國的主權，也認同了英女王是他們的主人。這種心態是非常正常的。全世界的法官，都一定效忠本國的國家主權和憲法的。廖柏嘉有很強烈的憲制觀念，他很清楚知道，所有的法官權力，來自於憲法，憲法則一定要保障國家的主權和安全。權力的來源，就是法官的主人。法官效忠於憲法和制度，和獨立判案沒有矛盾。

問題在於，香港有一些人，對於回歸祖國；對於香港的法官權力由基本法作出授權，並不習慣。他們盡量迴避了香港已經回歸祖國的事實，彷彿1997年之後，和1997年之前，香港的法律地位沒有變化，香港的憲制和法律都沒有任何變化。然而，香港回歸祖國，已經是一個鐵的事實。憲制的授權改變了，法官在上任的時候，已經按照基本法第一百零四條，作出了宣誓，要擁護中華人民共和國的基本法，要效忠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有人說，愛國的定義是不清楚的，不同的人有不同的解釋。如此一來，愛國就沒有定義了。然而世界各國憲法為維護國家安全和發展利益卻是共同的，天經地義的。故美國法官的誓詞是：「我，謹此莊嚴宣誓：我會支持及捍衛美國憲法，對抗任何外國及本地敵人；我會真誠效忠美國憲法；我自願接受這個職責……」。英國法官的誓詞是：「我，謹向全能上帝宣誓：本人必依法竭誠向女王伊利沙伯二世陛下及其繼位人效忠」。所以香港的法官、律師，怎能說自身沒有「主人」和「不看到愛國的定義」呢？

法官應認清國家權力

關於香港的法官是否治港者，廖柏嘉坦言，文字是容易被詮釋的東西，並引用了英國曾經有法官因為他們的電郵地址檔名為「gov.uk」，會令人誤解他們是英國政府的一部分而不滿，在法律界也引起了一些爭議。他認為，檔名中的「政府」縮寫可以指行政機關，但同時可指包含司法機關在內的廣義的政府，而白皮書中的「治港者」也是如此。

行政機關、立法機關、司法機關，構成了管治權力，在白皮書中文本的意思是非常清晰的，如果從上文下理理解，也就是基本法一百零四條所排列的三個系統的名單。掌握這種權力的法官，怎麼可以說成不是治港者呢？廖柏嘉直接了當地說，當然是。但是，某一些香港法官，則對憲制觀念和國家權力的觀念非常不習慣，他們採取了鴕鳥政策，認為他們的世界只會有普通法，如果要樹立起憲制觀念和國家權力的觀念，就不能獨立判案了。

什麼叫做主人？香港的法官說不清楚，說沒有主人。看來有一些人，回歸了，自己做了主人也不知道。

小啟：

「每周輿論動向」暫停一期。